

郑州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及
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郑州煤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18年8月28日分别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拟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及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公司拟于近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下简称“交易商协会”）分别申请注册发行不超过10亿元人民币的中期票据、不超过10亿元人民币的短期融资券和不超过10亿元人民币的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一、发行方案

（一）中期票据发行方案

1. 注册规模：拟申请总额度不超过 10 亿元人民币（含 10 亿元），最终以公司在交易商协会注册金额为准。
2. 发行期限：3 年。
3. 发行方式：由承销机构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
4. 发行利率：以公司实际资金需求为基础，根据发行期间中国银行间市场供求关系，以簿记建档的结果最终确定。

5. 发行对象：中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的购买者除外）。

6. 募集资金用途：用于偿还有息债务和补充流动资金。

7. 本次决议的效力：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在本次发行注册有效期内持续有效。

（二）短期融资券发行方案

1. 注册规模：拟申请总额度不超过 10 亿元人民币（含 10 亿元），最终以公司在交易商协会注册金额为准。

2. 发行期限：不超过 1 年（含 1 年）。

3. 发行方式：由承销机构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

4. 发行利率：以公司实际资金需求为基础，根据发行期间中国银行间市场供求关系，以簿记建档的结果最终确定。

5. 发行对象：中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的购买者除外）。

6. 募集资金用途：用于偿还有息债务和补充流动资金。

7. 本次决议的效力：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在本次发行注册有效期内持续有效。

（三）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方案

1. 注册规模：拟申请总额度不超过 10 亿元人民币（含 10 亿元），最终以公司在交易商协会注册金额为准。

2. 发行期限：不超过 3 年（含 3 年）。

3. 发行方式：由承销机构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

4. 发行利率：以公司实际资金需求为基础，根据发行期间中国银行间市场供求关系，以簿记建档的结果最终确定。

5. 发行对象：中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的购买者除外）。

6. 募集资金用途：用于偿还有息债务和补充流动资金。

7. 本次决议的效力：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在本次发行注册有效期内持续有效。

上述注册发行的最终方案均以有权审批机构出具的批复性文件为准。

二、授权事项

为合法、高效、有序地完成上述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和非公开定向融资工具的发行相关工作，在董事会审议通过该事项后，拟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与上述发行事项相关的全部事宜，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一）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根据市场条件和公司需求，确定上述申请发行事项的具体发行方案，以及修订、调整上述申请发行事项的发行条款。包括发行期限、发行规模、发行利率、发行方式、承销方式等与发行条款有关的一切事宜。

（二）决定聘请为上述发行提供服务的承销商及其他中介机构。

（三）在上述授权范围内，负责修订、签署和申报与上述发行有关的一切协议和法律文件，并办理相关申报、注册手续。

（四）如监管政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可依据监管部门的意见对上述发行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五）办理与上述发行相关的其它事宜。

(六) 上述授权在本次拟发行的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和非公开定向融资工具的注册有效期内持续有效，直至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三、审批程序

公司申请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以及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需在获得交易商协会注册后方可实施。

四、对公司的影响

(一) 本次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以及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事项，有助于增加公司资金流动性，降低公司融资成本，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不存在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对公司业务的独立性亦无影响。

(二) 本次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以及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事项的最终注册发行方案，需以交易商协会下发的注册通知书为准。上述注册发行事项尚具有不确定性，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时披露本次申请注册发行事项的相关情况。

五、备查文件

- (一) 公司七届十九次董事会决议；
- (二) 独立董事意见；
- (三) 公司七届十四次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郑州煤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28日